

定兴县医院

关于 2022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

根据国家医改政策及我县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需要，切实提高疫情常态化人员保障需求，加速医院高质量发展，为医疗集团、医联体建设及医院整体迁建工作做人才储备，根据《河北省关于全面深化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》冀政办字【2015】115号，《河北省二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（2014版）》人力资源配比要求，经院委会研究，特制订以下方案，现公告如下。

一、招聘方式和原则

（一）招聘方式

本次招聘为统一招聘。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法，由医院统一组织。

（二）招聘原则

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；坚持疫情常态化部署平战结合需求；坚持德才兼备及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原则。

二、招聘条件

招聘岗位名额及所需具体条件等详见《定兴县医院 2022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信息表》（附件一）。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- 1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。
- 2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,不限户籍地。
- 3、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。

4、具有与招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、专业等条件。
其中，国外留学生须出具教育部留学认证中心提供的学历认证书；

5、年龄要求 35 周岁以下(1987 年 4 月 1 日后出生)，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者或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年龄放宽到 40 周岁以下（1982 年 4 月 1 日后出生）。

6、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和其他条件。

7、计算年龄、户籍、档案关系等时间的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 日。

(二) 本次招聘不受理下列人员报名：

1、现役军人、试用期内的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、未满最低服务年限或未满最低服务期限的人员、高校在读学生。

2、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册人员。

3、未经原单位同意或行业有规定不得应聘的人员。

4、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人员。

5、伪造有关证件、证明材料或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；因故被解聘、辞退或开除公职的。

6、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的、正在接受组织调查的、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、在各级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，失信被执行人和法律、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它情形人员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(一) 报名方法、程序及注意事项

1、本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。网上报名：考生需将个人简历、毕业证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、发送至定兴县医院人事科电子邮箱，标注应聘岗位即可；现场报名：可将个人简历、毕业证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投送至定兴县医院 9 楼人事科，进行现场确认登记。本次招聘每人限报一个岗位。

2、报名邮箱：dxxyyrsk1@163.com

3、报名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。

4、报名程序及注意事项

考生开始报名前，请认真阅读招聘《公告》及《岗位信息表》内容，详细全面了解本次招聘政策和拟应聘岗位条件等。

(二) 笔试

1、考生报名通过初审后，由定兴县医院人事科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4 月 20 日，进行电话通知。

2、笔试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:00。

3、笔试地点：定兴县医院后 7 楼会议室。

4、应聘人员按确定的时间、地点参加考试。参加考试时，考生须持二代《居民身份证》、“河北健康码”方能进入考场。因特殊原因未携带《居民身份证》的可先参加考试，但考试结束后必须与监考老师同行，到本考点办公室照像备查，否则取消后续资格。考生入场前按《考生防疫须知》完成相应程序，否则不得进入考场，出现发热等症状，将按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行处置。开考 30 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入考场，考试结束前不得交卷退场，且严禁将试卷、草稿纸等非

个人物品带出场外。考生对个人健康状况填报实行承诺制，承诺填报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凡隐瞒、漏报、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计入事业单位考试诚信档案，并依规依纪依法处理。

5、笔试科目：分专业设置试卷，各专业试卷分两科试题，卫生类岗位为《公共基础知识》和《相关专业基础知识》，两科合并为一张试卷，占比为 3:7，满分 100 分。

6、笔试为闭卷考试，题型全部为客观题。

(四) 面试

1、面试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8 日。

2、面试方法：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，时间为 5 分钟，每名考生回答 2 道题，主要测试内容包括理论素养、综合分析、临场应变、仪容举止、语音表达能力及心理素质等。面试时考生只准报抽签顺序号，不得报姓名及个人信息，否则视为违纪并取消后续资格。

3、打分由面试组 5 名评委打分，取平均值为面试成绩。面试结束后，及时在面试考点公布面试成绩。

4、考试总成绩的计算方法：个人有效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。其中，笔试、面试成绩有一项低于合格分数线，取消后续资格。

5、合格分数线的计算方法：分岗位设置最低合格分数线，数值为参加本次考试本岗位所有考生平均得分的 60%。

(五) 体检

1、根据个人总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分岗位按照 1:1 比例等额确定进入体检程序人员。成绩并列时，优先进入体检

程序的顺序为：面试成绩高的、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学历层次高的、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学历毕业时间早的、出生时间早的。

2、体检由我单位组织实施。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《公务员招录通用体检标准(试行)》执行，初次体检不合格者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允许复检一次，复检仍不合格者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（六）考核

1、对通过面试且体检合格人员的政治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等进行全面考察，并做出合格与否结论，考生接到考核通知后，应按单位要求提供身份证、毕业证（同时提供带有二维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）等资料的原件。考核不合格或不能按规定提供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2、我院本着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原则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核等相关工作。

（七）公示、聘用

1、依据各招聘岗位考试总成绩及体检、考核结果，确定拟聘人员，并在定兴县医院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，公示时间另行确定。

2、公示期间有人举报经查实影响聘用以及体检、考核不合格或在此期间自动放弃者，所空出的岗位依据有效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。总成绩并列时，优先递补顺序同优先进入体检顺序。对反映有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，暂缓聘用，待查实并做出结论后决定是否聘用。

3、拟聘人员按规定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。拟聘人员实行试用期，试用期为三个月，试用期包括在聘期内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者正式聘用，不合格者解除聘用。新聘人员工资待遇等按我单位有关规定执行。

4、招聘单位适时通知应聘人员报到上岗或组织岗前培训，应聘人员无正当理由逾 15 个工作日不报到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四、纪律与监督

（一）凡在规定报名、笔试、资格复审、面试、体检、考核、上岗培训及其他通知时限内，不按时办理手续的人员均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。应聘人员务必保证通讯畅通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（二）招聘工作的全过程，在定兴县医院党务、纪检部门的工作人员监督指导下进行，做到信息公开，程序公开，结果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，以确保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（三）严肃招聘纪律。对下列有违反本规定情形的，必须严肃处理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1、应聘人员伪造、涂改证件、证明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应聘资格的。

2、应聘人员在应聘过程中作弊的、无理取闹、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安排的。

3、招聘工作人员指使、纵容他人作弊，或在招聘过程中参与作弊的。

4、违反本方案其他情形的。

（四）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，视情节轻重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；对违反本方案招聘的受聘人员，一经查实，解除聘用合同，予以辞退；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，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；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其他相关人员，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。

招聘工作形成长效机制，因疫情防控特殊等原因，不能完成招聘计划责成医院人事科保证后续工作完成。

五、其他相关事宜

应聘人员参加笔试、资格复审、面试、体检等，均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。

六、组织领导

为切实做好此次公开招聘工作，成立定兴县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领导小组（省略）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定兴县医院，主任由李坤同志兼任。具体负责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公示和聘用等工作。

七、公布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

定兴县医院办公室：0312-6925090

定兴县医院人事科：0312-6924516

定兴县医院

2022年3月31日